



## 温暖的钞票

□寇俊杰

二十多年前，我到离家十几里的镇上读初中。

记得初二那年，冬天来得特别早，刚到十一月就下了一场大雪。下课的时候，同学们都去玩了，我因为离家远又没有准备棉衣，就一个人坐在教室里瑟瑟发抖。突然，我发现一个人影透过模糊的玻璃往教室里张望，我走近一看——竟然是母亲！我赶紧走出去，看到母亲用床单兜着被子背在肩上，头上身上沾满了雪。我急忙接过被子，吃惊地说：“妈，你怎么来了？”母亲冻僵的脸上挤出一丝笑容，说：“我来了好一阵儿了，怕影响你上课，就没过来找你。”

我和母亲一块儿往寝室走，我发现她走路一瘸一拐的，就问：“妈，你腿怎么了？”“雪大路滑，来的时候不小心摔了一跤，没事！”她边说边努力把身体挺直，想走得自然些。

我搀着母亲到了寝室，想看看她摔得怎么样，可她说什么也不让，只是愧疚地说：“这两天你冻坏了吧？怪妈，前些天地里忙，到家还得剥玉米，没顾上做棉衣棉被，谁知就突然下雪了。这几天我晚上加工，总算做出来了。”

我勉强说：“没事，我不冷！”

“怎么会不冷呢？这是十块钱，学习劳神，可别亏了自己。”母亲取出手帕把钱递给我，那一张张纸币，有很多一角两角的，这些钱几乎是我们全家半个月的生活费啊！

看着母亲那满是老茧的双手上一道道冻裂的血口子，我终于忍不住了，死死地按着母亲的手，哽咽着说：“妈，我还有钱，这钱你买双手套吧，就算我求你了！”

“傻孩子，快别哭了。妈这手就这样，早习惯了。你学习才是大事！拿着，看需要啥自己买。妈没进过学门也不知道买啥？”母亲给我擦着泪说。

我的倔脾气上来了，说什么也不要钱。母亲看看没法儿，只好叹息着收起来。这时一阵风把门刮开，雪花飞了进来，我连忙起身把门关好。母亲说：“这星期你别回去了，路不好走。你好好学习，我走了。”

上课的钟声响了，我向教室跑去，到了门口，我一扭头，母亲还在雪地里向我招手。我忍着泪坐在座位上，透过窗户，我看见母亲蹒跚的身影消失在天边的风雪中……

晚上睡觉的时候，我铺开被子，一团东西滚了出来。我打开一看，正是母亲给我的十块钱——她趁我去关门的时候塞进了被子里！

那年冬天，因为有母亲给的钞票，我一点儿也感觉不到冷，我知道，那上面有母亲的温暖……

□——投稿/方斌

平顶山新闻网——鹰城网事  
或投至 ycbv2013@qq.com

## 找个有趣的人白头偕老

□正经婶儿

前几年有读者问香港作家蔡澜，女孩子最珍贵的品质是什么。

蔡澜回答得很简单：“贤淑，调皮。”

蔡先生对于女人的见解发表了很多，多到已经被人整理出了两本不大不小的小册子。我理解他这句话的意思是可爱的女人不仅要待人柔和，而且要有幽默感，有生活趣味。大概是和这样的女人在一起，舒坦，不累。

清代人蒋坦写的《秋灯琐忆》里，他的妻子秋芙就是个有趣的人。秋芙酷爱下棋，她棋艺不精，但是又常常拉着蒋坦下棋直到天亮。有一次，她把下注用的钱都输掉了，蒋坦笑她赢不了。秋芙不服气，堵上自己佩戴的玉虎，结果这局眼看又要输，她便耍赖使唤怀里的小狗爬到棋盘上搅局，蒋坦拿她没办法，而这也成为蒋坦后来枯槁暮年的亮色回忆之一。

有趣的人一般都是心思单纯的人，心底有愉悦，对于得失没那么计较。有时候耍点小脾气，其实很自律。有趣的女人不是只会笑不会

哭，她们哭点很低，笑点也很低，因此很好哄，也很喜欢哄别人。

林语堂曾说，《浮生六记》里沈复的妻子芸娘是中国文学史上最可爱的女人。她的不俗之处在于，即便是夫家没有给她提供足够好的物质生活，她也能够把琐碎的生活过得快乐无比，一蔬一饭都能自得其乐。群居的时候不哀怨命运，孑然自处的时候随顺喜乐，无论被这个时代怎样对待，都可以找到平凡的乐趣。

沈复生于清乾隆时期，正值太平盛世。他虽出身于小康之家，但是因为没有功名，和芸娘结婚后同父母关系处得又不是很融洽，于是经济上过得是凄凄惨惨，经常要依靠亲友的接济生活。芸娘性格柔和，相貌秀丽，喜欢穿素净的衣服，擅长绣工，布鞋做得尤其好，家里缺钱缺酒或者要报答别人恩情的时候，她就拿自己的手工出去卖，或者作为报答回馈给别人。芸娘对做饭有天赋，给她几样寻常蔬菜，她一定可以做出不俗的口感。

有一次沈复插了一盆花，但是总觉得不够生动，芸娘看他苦恼，于是找来小蝴蝶和些许小昆虫，用细细的丝线缠绕在花的茎上，这神来一笔，见者无不称赞沈家的盆景有奇思妙想。

芸娘守规矩，但不假正经，侍奉公婆是本分，外面的世界她也很好奇。有一年她想去庙会，可是碍于是女子，于是和夫君一商量，瞒着婆婆，在家里把眉毛画粗，戴上帽子，微微露出鬓角，穿上夫君的衣服，扎紧腰带，脚踩时兴的男士蝴蝶履，拉起沈复一起去逛庙会。

有趣的女人是捕手，敏捷地捕捉着生活中的美。芸娘自然是一个有趣的姑娘，她的能力在于她可以把最琐碎乃至最落魄的生活过得生机盎然。尽管生活对她严厉，她依然勤快地捕捉着美好，这是中国古代士人讲的“趣”，这个趣是宠辱不惊，是不以物喜不以己悲，是虽在陋巷，人不堪其忧，亦不改其乐。

心中有诗意，因此微笑；心怀有智慧，因此常感恩；胸中有大欢喜，故而从不怨天

尤人。

和这样的人在一起，不会害怕，每天醒来都像是新的，因为她们对于生活的热爱充沛了生命，就像是红酒注入了高脚杯。

像三毛一样，住在撒哈拉也可以把生活过得很好玩。于是我想与这样的人为伴，就算是身处黄沙漫天的沙漠，也不会觉得闷。

就找个有趣的人白头偕老，然后把日子经营得红红火火。容貌总会改变，面颊不可避免要松弛，可是对于生活的趣味则如同一技傍身，学习不来，学会了就丢不掉。即便是生活处于不如意，粗茶淡饭不要紧，朋友散场没关系，兵荒马乱也无所谓，和这样的人在一起，一盏红烛，一杯烧酒，可饮风霜，可温喉。

这个世界上一切都会消失，脸蛋，胸脯，金钱，权势。唯有对于生活不计回报的热爱不会朽坏。

当人有趣时，世界也会帮他。

王小波说：“一辈子很长，就找个有趣的人在一起。”  
微斯人，吾谁与归？

## 又见《凯尔特智慧》

□曲令敏

闲翻《文艺报》，有人拿《琅琊榜》说事儿，看似深刻，可不知为何，读过之后我心里堵得难受。作者将《琅琊榜》与《甄嬛传》相比，说前者是有情者胜，后者是无情者胜。前者让人提气的爽点，是最终正义战胜了邪恶，好人当政，且拥有了重新立规矩的权力。可在宫里活成精的高湛偏要说破：“官墙之中风从来没停过……”这句话，就让英雄们的满腔热血尽付了东流。平民百姓混迹于街市，生活的巨石滚烫也好冰冷也罢，只要承受过推石上山的艰难沉重，总还有吹着口哨下山的快乐与飞扬。没想到偶一抬眼，就看见了千年之前的宫廷，看见了爆炸声四起的当今世界，人性之恶的病毒，被不知哪个妖邪植入大脑后，难道真的就再也没有办法杀灭了吗？

有生以来，我们就被拘于种种身不由己的局限之中。家庭的局限，种族的局限，性别的局限，职业的局

限……人被删削了再删削，修改了再修改，早已忘却了来路与归途。打量身后眼前，简陋与残缺浮荡，难得有湿润饱满的间歇，让一颗倦心休憩。

正在我焦渴难耐的时候，《凯尔特智慧》来了。

多年前，我在书店里淘到这本书，小小的一本素书，没有任何商业化的包装，就像发现了千年老山参一样兴奋莫名。说实话，除了洋文和古文是我不可逾越的阅读障碍，我还不曾被平白如话的文字字眼绊倒过。可是在读《凯尔特智慧》之前，我正在读《希尼诗文集》，前半部的诗倒没什么，后半部的评论中却出现了我冲不破的谜团。那是一种超出文字之外的东西，如同雾中幽林，明知它就在那儿，就是近前不得。正此时，《凯尔特智慧》出现了！简白的论述与解析如同浮桥，一下子就把我引进了希尼的深林幽壑，一帧一帧，丝丝丛丛，让人神明心

驰。那种阅读经历，绝不是一般的融化与弥漫……

我是个懒人，走出校门后，凡好书大都是高朋推荐的，唯有《凯尔特智慧》和《雅各泰诗选》是自己撞上的。它们让我在滚滚红尘十里千丈的“情思绕”里一次又一次逃脱，谷粒还是谷粒，豆子还是豆子。每一次行走在这文字布下的辽阔面容，又生动又迷人，让人忧伤，让人心碎，真是私密又甘美！那感觉不是震撼也不是陶醉，那是无比的清醒与明晰，水若无，光若无，云在青天，影在白沙，从容不迫，波荡而逍遥……读这样的书，让我知道自己是多么无知，多么残损，却又为这无知与残损彻底宽恕了自己，不是放弃是珍爱，是与自己和解，与这个不完美的世界和解。彼时彼刻，没有苛责没有悔恨，我，是自己的母亲，也是自己永不背叛的情人……